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公开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政协云南省十二届 三次会议第 0353 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扶贫办：

政协云南省第十二届三次会议第 0353 号《关于克服疫情影响 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提案》，已交由我厅会办。经研究，现将会办意见反馈如下：

自疫情发生以来，省农业农村厅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重要指示和中央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及农业农村部工作部署，主动作为、积极应对，加强监测、及时研判，强化指导、优化服务，一手抓疫情防控稳产保供，一手抓产业扶贫工作，组织带贫新型经营主体积极应对疫情冲击，全力确保产业扶贫有序推进。

从 2 月 4 日起，对全省 4421 个带贫主体开展运行监测，及时了解疫情防控期间“运输难、销售难、复工难、防疫难”4 个方面问题，对各地加强带贫主体复工复产服务提出要求。公布省农业农村厅稳产保供工作专班值班服务电话，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守，帮助协调解决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反映问题 196 件。截至 6 月 23 日，全省监测县级以上各类农业龙头企业 4011 户，已复工 3935 户，复工率 98.1%；营业收入 794.1 亿元，达产率 83.81%。

全省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人员到岗 29.19 万人（其中贫困人口 2.88 万人），人员复岗率 89.77%，平均到岗人员月工资 3096 元；企业带动农户 523 万户（其中贫困户 48.1 万户），带动农户增收 178.2 亿元（其中带动贫困户增收 31.8 亿元）。

针对疫情防控初期，“菜篮子”产品产地销不出、销地供应不足，涨跌共存、产销脱节的两难局面，省农业农村厅会同发改、商务、交通、市场监管等部门，积极协调解决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在产销衔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生产不断、供应不停。2 月 26 日下发《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的通知》，及时排查贫困地区农产品滞销卖难信息，同时主动对接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重点批发市场，对信息实行“点对点”推送。3 月 4 日在云南农业信息网开通云南抗疫助农产销服务公益平台，截至 6 月 22 日，平台累计发布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信息 349 条，总发布信息 436 条，信息点击量 21.9 万次，累计成交金额约 1250.59 万元。切实加大对湖北等地农产品援助力度，共组织采购贫困地区农产品 2548.38 吨，货值 2032.12 万元。组织相关企业分别于 2 月 17 日、3 月 6 日参加了农业农村部召开的两场产销对接视频活动。协调云南农垦集团在“上禾集”网上商城开设“云南扶贫产品专区”，26 个贫困县的 86 家扶贫企业免费入驻。制定《2020 年云南省“10 大名品”评选工作方案》，建立“10 大名品”企业相关产品上市时间及产出情况信息库。与阿里巴巴、京东、顺丰等企业进行供需信息对接，组织开展“云南春茶线上采”等电商促销活动，举办云南“10 大名茶”专场直播，

厅主要领导现场直播带货。6月26日—7月5日，由省农业农村厅与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主办的“七彩云南上海食品节”活动将在上海核心商圈——上海第一食品连锁有限公司南京东路第一食品南东旗舰店举办。此次活动也是作为上海市“放心买，用心帮——五五购物助扶贫”专项活动之一，面向云南省16个州市，筛选以“10大名品”为代表的20个品类、260余个单品进行展示展销，全力帮助贫困地区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

下一步，省农业农村厅将持续抓好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工作。及时掌握产销信息，拓宽信息发布渠道，促进产销信息对接。加强与重点地区市场合作，推动建立产销对接长效机制。积极组织带贫主体参加各类产销对接活动，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加强与淘宝、京东、拼多多等电商平台合作，扩大农产品线上销售渠道。



(联系人及电话：何应心，15925229524)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省政府办公厅。

附件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第 120300353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提案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关于克服疫情影响 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提案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何应心				
是否开展调研	是 (调研简况)					否					
协商方式	面商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注：1.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解决的实际问题。

2.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责任单位：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